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上会师报字(2019)第 0857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上会师报字(2019)第 0857 号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生股份”)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出具了审计报告(报告书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19)第 0855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 56 号)的文件要求，兰生股份编制了后附的“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兰生股份”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兰生股份”2018 年度已审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复核，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兰生股份”实施了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的理解 2018 年度“兰生股份”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本专项报告仅供“兰生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相关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用，不得用作其他目的。

附件：兰生股份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 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卫 朝 华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附件一

编 制 单 位：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会计工作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